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號

聯絡人：呂承泰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238

傳真：(02)8590-6090

電子郵件：lc1115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部長長期照顧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0919605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轉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函請各地方政府，因應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疫情延燒，長期照顧機關（構）符合自主健康管理條件之工作人員，暫勿前往機構上班，請查照並轉知所轄機關（構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26日肺中指字第1093800171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因應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疫情之發展，相關防治措施、指引亦隨時更新，爰此，各項最新資訊，請參閱本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／傳染病與防疫專題／傳染病介紹／第五類法定傳染病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／重要指引及教材項下相關分頁。請貴局（處、中心、所）轉知及督導所轄長照機關（構）應配合旨揭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（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、屏東縣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、宜蘭縣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、地方政府社會局（處）（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除外）

副本：

109.03.04



109AK00767